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0-039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何建锋先生、总裁黄明先生、财务总监张磊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向自力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刘鲁鱼先生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张志勇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陈穗生先生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黄守岩先生代为出席表决。其余董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696,964,13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农产品	股票代码	0000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江 疆	裴 欣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	
传真	(0755)82589021	(0755)82589021	
电话	(0755)82589021	(0755)82589021	
电子信箱	IR@szap.com	IR@sza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业务范围涉及农产品流通、农产品供应链服务、农产品电子商务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2,852,962,645.08	2,302,055,708.59	23.93%	2,446,281,44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注)	310,169,369.16	42,767,102.22	625.25%	13,892,07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注)	76,126,792.41	-133,472,774.92	157.04%	-70,450,97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注)	928,067,072.51	1,247,423,260.30	-25.60%	771,773,024.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注)	0.1828	0.0252	625.40%	0.0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注)	0.1828	0.0252	625.40%	0.0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注)	6.11%	0.89%	上升5.22个百分点	0.29%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总资产	19,600,592,081.00	18,999,687,796.24	3.16%	18,843,433,03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95,081,163.67	4,927,569,139.27	5.43%	4,809,926,423.25

注: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下属深圳海吉星物流园、天津韩家墅公司、成都公司、南昌公司、广西海吉星等市场经营性收入同比增加,广西新柳邕公司商铺销售收益同比增加;公司实现参股公司中农网8.36%股权转让收益所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17,683,224.04	726,416,019.10	764,457,897.45	744,405,50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922,465.36	40,778,816.84	72,465,799.06	146,002,28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770,678.49	23,933,904.87	58,442,004.07	-45,019,79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580,530.10	331,355,795.06	336,334,976.16	109,795,771.1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2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1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福德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注1)	国有法人	34.00%	576,917,663	0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	其他	13.03%	221,160,311	0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其他	12.71%	215,623,559	0	-	-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G	其他	4.23%	71,833,110	0	-	-
深圳市深铁时代实业发展公司(注2)	国有法人	1.19%	20,183,306	0	-	-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20,183,306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1%	18,836,700	0	-	-
许育峰	境内自然人	1.02%	17,266,320	0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16,079,257	0	-	-
黄楚彬	境内自然人	0.88%	15,000,000	-500	-	-
黄波衡	境内自然人	0.79%	13,487,445	-8,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H认购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成为前10名股东,其通过非公开发行认购持有公司54,945,000股有限售条件股票,该股票于2014年1月24日上市流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报告期末,股东许峰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7,266,320股股票;报告期内无变动。 2.报告期末,股东黄楚彬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5,000,000股股票;报告期内其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无变动,报告期内其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从500股减到0股。 3.报告期末,股东黄波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3,487,445股股票;报告期内其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无变动,报告期内其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从8,000股减到0股。

注:1.报告期后,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福德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深圳市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公司股东深圳市深铁时代实业发展公司已更名为"深圳市深铁时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股权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是 √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2019年,公司围绕"综合改革、转型夯实"的主线,全面落实综合改革,推进集团构建现代农产品流通全产业链的战略布局,加快集团转型升级。

(一)深耕市场主业,促进批发市场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公司紧抓"精细化、规范化、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挖掘利润增长空间,主营业务效益取得新高。天津韩家墅海吉星盘活存量资产,提升场地资源和档位资源利用价值;深圳海吉星、长沙海吉星等市场优化品种组合和客户结构;成都市场将一引进新业态,利用成都市场自有品牌"白家优品"平台,对接各优势产区企业,甄选整合各类川货特产,通过市场流通渠道推广,开拓市场发展空间。上海星丰泰等项目实现权退出,南宁银通典当等企业完成清算注销,亏损企业数量进一步减少。

(二)深耕重点区域,探索产业链发展新模式

报告期,公司着力推进供应链业务,探索打造线上线下融合互通、产业链全程高效联动的发展新模式,在构筑现代农产品流通全产业链方面迈出了有力的第一步。以"信转宝"资货形式挖掘云南天露公司,全力推进云南内陆菜种植基地建设,持续推进蔬菜产业基地与产地市场联动发展的"红河模式";启动"深农阳房"项目,深度挖掘下游渠道需求,开展食材加工配送新业务;以前海农产品交易所为抓手,打造"深农菜选"品牌,开展与批发市场间的业务互动,挖掘旗下市场中具有地域特色的优质农产品,探索批发市场"找货+销货"的业务互联互通新模式。

(三)抓住历史机遇,推进全方位综合改革

报告期,公司抓住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历史发展机遇,着力推进综合改革,通过优化法人治理结构、调整组织架构、完善授权管理体系等,强化公司治理能力,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制定下属企业经营班子市场化选聘整体方案及实施工作方案,并启动旗下果菜公司经营班子市场化选聘工作;推动薪酬及绩效管理改革,优化完成的薪酬及绩效管理制度,探索研究并初步形成所属企业分类考核方案。

(四)打造清晰技术中心,全力推进产品帮扶合作

报告期,公司贯彻落实脱贫攻坚战略要求,建成首个面向全国的扶贫项目——深圳市消费扶贫中心,通过"展示展销"、"交易撮合"、"产品运营",帮助扶贫产品走出产地、走进深圳、走向全国,构建稳定脱贫的长效机制;构建贫困地区农产品销售网络体系,旗下各地市场为帮扶地区提供免费摊位近百个,实现地域、学办类帮扶地区特色农产品推介会和产响对接会。

(五)落实食安战略,全面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标准化水平

报告期,公司积极配合政府落实食品安全战略,积极参与各地政府食品安全标准建设;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完善食品安全检测认证平台;全面推行"一月一档"管理,加强食安检查,规范食品安全风险评审工作,持续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标准化水平。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系公司下属深圳海吉星物流园、天津韩家墅公司、成都公司、南昌公司、广西海吉星等市场经营性收入同比增加,广西新柳邕公司商铺销售收益同比增加;公司实现参股公司中农网8.36%股权转让收益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简称"新收入准则")的规定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新收入准则,并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根据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修订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上两项修订财务报表格式通知简称"《修订报表格式通知》")要求,公司按照《修订报表格式通知》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二、本次变更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及至新收入准则发布之前,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前,公司财务报表按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的报表格式编制。

三、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2017年7月5日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其他未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公司会计政策修订的内容

(一)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修订的内容

1.采用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来规范所有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并且就"在某一时段内"还是"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提供具体指引;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要求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进而在履行各单项履约义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

4.新收入准则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根据财政部《修订报表格式通知》的要求,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内容

1.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

3.增加"合同资产"、"合同负债"科目;

4.增加"合同取得成本"科目,在财务报表中不单独列示,根据流动性,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中列示;

5.增加"合同履约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科目,根据流动性,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中列示;

6.增加"应收退货成本"科目,根据流动性,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中列示;

7.增加"应付退货款"科目,根据流动性,在"其他流动负债"或"预计负债"科目中列示;

8.企业转让商品应收的预收款,适用新收入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时,不再使用"预收账款"科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总资产、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以及净利润。(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果菜公司通过对云南天露公司债转股增资及受让农发基金对云南天露公司全部出资,云南天露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报告期,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深农厨房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星投资公司和果菜公司下属银通典当公司注销完成,退出合并报表范围。

4.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公司下属成都市光云容商菜配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完成,退出合并报表范围。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何建锋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0-040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中农水产公司34%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程序,最终能否征集到受让方以及摘牌方和摘牌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转让参股公司中农水产公司34%股权的议案》,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控和投资风险,公司对中农水产公司股权按照公开挂牌转让程序,本次股权转让以中农水产公司34%股权作为标的,以不低于评估结果(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11月30日)且不低于公司对中农水产公司债权为挂牌底价,受让方须同时受让公司对中农水产公司的债权本息,合计金额最终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信息为准。

本次股权转让同时,将要求受让方须受让公司对中农水产公司的上述债权本息,合计金额最终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信息为准。

六、本次交易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转让方式

公司拟以"股权转让+债权转让"的方式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持有的中农水产公司34%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中农水产公司股权。

(二)转让价格

公司严格按照国有产权变动相关规定,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对中农水产公司进行清产核资专项审计及资产评估。

本次股权转让以中农水产公司34%股权作为标的,以不低于评估结果(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11月30日)且不低于公司对中农水产公司出资4,250万元作为挂牌底价,受让方须同时受让公司对中农水产公司的债权本息,合计金额最终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信息为准。

(三)其他说明

中农水产公司章程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七、转让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综合考虑标的资产安全性、经营可控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控和投资风险,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中农水产公司34%股权。公司对中农水产公司所欠股权款的账面成本已补减至0,对中农水产公司全部借款本金和资金占用相关成本已按公司会计政策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本事项涉及的财务影响尚需根据公开挂牌成交结果确定。中农水产公司系公司的参股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八、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程序,最终能否征集到受让方以及摘牌方和摘牌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0-045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计,2019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10,169,369.16元,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37,140,991.04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33,714,099.1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20,569,043.15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728,959,332.09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96,964,131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红利101,817,847.86元,占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10,169,369.16元的32.83%。实施后母公司剩余的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27,141,484.23元。本年度暂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近三年(包含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分配方案(含税)	现金分红金额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	101,817,847.86	310,169,369.16	32.83%
2018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	16,969,641.31	42,767,102.22	39.68%
2017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	84,848,206.55	13,892,078.69	610.77%

2019年度,公司的现金分红比例为32.83%,本次公司的现金分红比例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经营管理和中长期发展等因素,符合《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理考虑了所处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经营管理和盈利水平等因素,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该预案程序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0-036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星期一)下午15:00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13楼海吉星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到董事11人。独立董事刘鲁鱼先生因公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张志勇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陈穗生先生因公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黄守岩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何建锋先生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2019年度财务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三、关于2019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了客观、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符合转回条件的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予以转回。

其中2019年度,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合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3,853,947.73元,转回资产减值准备8,529,268.61元,即2019年度公司合并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净额为5,324,679.12元。

(一)坏账准备

201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出现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方式计提坏账准备3,335,394.02元。

201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转回坏账准备4,188,373.82元,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海吉星国际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51%股权,以下简称"宁夏公司")转回坏账准备4,439,768.03元,主要是宁夏公司通过法律诉讼措施追回部分与银川双宝副食品有限公司相关的其他应收款1,439,768.03元。

(二)贷款减值准备

2019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农产品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贷公司")根据贷款实际情况和贷款五级分类标准计提贷款减值准备5,447,636.91元。

2019年度,小贷公司处置以前年度逾期客户抵押物还款及逾期客户归还贷款,转回贷款减值准备4,340,894.79元。

(三)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马王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公司")2007年收购湖南长沙毛家桥水果水产禽类产品大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毛家桥公司")100%股权,其负责经营管理毛家桥水果水产禽类市场(以下简称"毛家桥市场")。因收购时评估增值,长沙公司合并报表形成无形资产(市场经营权)7,324,657.56元,并于2008年起每年摊销187,811.73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无形资产账面余额为5,070,916.80元。鉴于毛家桥市场经营持续亏损等因素,经减值测试,对上述无形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5,070,916.80元。

(四)计提及转回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19年度,公司及控股(全资)子公司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合计减少公司2019年度利润总额5,324,679.12元。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相关规定,公司2019年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谨慎性会计原则,公司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相关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四、关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相关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五、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六、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相关独立董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七、2019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2019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2019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2019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关于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数据统计口径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的要求执行。"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含税)"是指从公司应获得的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合计金额。"扣除公司为其缴交五险两金后的报酬总额(含税)"系"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中扣除公司为其缴交的五险两金相关金额后的含税薪酬总额。

公司召开2019年度高管述职评议会对高管2019年度经营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认薪酬。

2019年度,公司高管(除兼任董事以外的高管)在公司领取报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 名	职 务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含税)	扣除公司为其缴交五险两金后的报酬总额(含税)	备 注
1	沈 婷	副总裁	93.51	77.23	高管薪酬中绩效薪酬为预发薪酬,剩余绩效薪酬的金额待核算完成后确定。
2	杜 鹏	副总裁	92.37	76.03	
3	薛 彤	副总裁	94.11	77.7	
4	江 疆	董事会秘书	87.72	73.25	
5	张 键	原副总裁	32.86	27.31	

注:公司原副总裁张键先生因工作调动,于2019年6月12日辞去职务。

本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相关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十三、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2019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38)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9)。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四、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参股公司中农水产公司34%股权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参股公司中农水产公司34%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41)。

同意票数1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0-041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东座13楼农产品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9年度财务报告》;

2.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审议《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6.审议《关于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7.审议《关于2019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8.审议《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上述议案1至4、6、8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5、7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1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度审计报告》。

议案2和3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相关独立董事原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议案3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议案4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2019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38)"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议案5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2019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38)"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议案7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

议案8的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2019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38)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19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39)。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财务报告》	√
2.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00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4.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5.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6.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8.00	《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0年5月21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和5月22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4:30)。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原件(